

# 徽采云框架协议空调供货合同

甲方：芜湖市镜湖区残疾人联合会  
乙方：芜湖天熙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34020220250611000004

签订时间：2025年06月11日

签订地点：安徽芜湖

经供需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采购所需的空调徽采云框架协议供货，达成如下协议，已资共同遵守执行：

## 一、产品名称、型号、数量及金额

项目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协议价	总价	备注
1	美的空调	KFR-35GW/G3-1	台	3	2780	8340	广东美的
2	不锈钢支架		付	1	0	0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捌仟叁佰肆拾元整（¥8340.00）。 此价格含发票+运费+安装调试费。							

二、由乙方负责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赭山街道长江路51号2楼残联办公室）并进行安装调试，货物实际交付前由乙方承担保管，交付安装调试合格后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提供的所有空调设备均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

结算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照甲方合同购买的产品运输到项目备案地址，免费送货；卸货由乙方协助负责，并清点产品型号与产品数量，无异议签字确认收货，收货后由甲方负责保管产品；

安装调试完毕，由甲方验收，乙方按照合同内容开票予以甲方结算。

三、保修期限：乙方按厂家的售后保修条例为准，整机给予免费包修六年（含压缩机、电机、电控等所有空调部件），其它按照国家新三包规定办理。如质保期内本合同货品出现非质量因素造成的货品损坏或质保期后货品发生损坏，乙方负责维修，只收取材料费。

## 四、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30天内，甲方仍未将合同规定货款汇入乙方开户账号，乙方在书面通知后有权中止合同；

2) 若乙方或甲方违反合同的约定，原则上以协商为主，否则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五、其它约定事项：乙方派员负责技术安装调试。

六、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七、本合同传真件和扫描件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镜湖区残联

乙方（盖章）：芜湖天熙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镜湖区 长江中路 51 号

地址：镜湖区天置山庄 5 号楼 05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5922315207

电话：18130303633